

98 離島建設基金小型基層建設計畫核定，近期執行

本所申請 98 年度離島建設基金小型基層建設計畫共計 17 案，目前經函報縣府已奉全數核定，有關經費並經本鄉鄉民代表會完成法定預算程序，近期待縣府函示後即可展開執行工作。

宋鄉長極重視本項計畫，並指示各課室積極籌備計畫執行細節，由其計畫涵蓋廣面，對施工品質及工期的要求應嚴格列管，以免造成民衆不便。

茲將本年度核定計畫分述如下：

1. 白沙鄉小型零星工程改善計畫第一案（路面、排水溝、圍牆改善）。
2. 白沙鄉小型零星工程改善計畫第二案（路面、排水溝、圍牆改善）。
3. 白沙鄉小型零星工程改善計畫第三案（路面、排水溝、圍牆改善）。
4. 白沙鄉小型零星工程改善計畫第四案（路面、排水溝、圍牆改善）。
5. 白沙鄉小型零星工程改善計畫第五案（路面、排水溝、圍牆改善）。

6. 吉貝交通船停靠區候船亭興建計畫。
7. 員貝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8. 社區活動中心殘障設施改善計畫。
9. 白沙鄉急難救助計畫。
10. 吉貝老人活動中心防漏等改善計畫。
11. 中屯社區暨農漁民活動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
12. 白沙鄉赤崁村辦公處新建計畫。
13. 白沙鄉烏嶼村辦公處新建計畫。
14. 員貝村垃圾委託船運工作計畫。
15. 垃圾分類及回收再利用計畫。
16. 白沙鄉環境清潔計畫。
17. 白沙鄉公所資訊設備維護及購置計畫。

△召開鄉政聯繫會報加速推動鄉政建設，以提昇鄉民生活品質。

本鄉98年第1次鄉政聯繫會報於1月16日上午10時在本所第一會議室召開，由宋鄉長主持，會中除感謝各單位協助推動鄉政外，並提出20多項建議案，鄉長特別指示鄉公所有關課室應確實執行，茲分述如下：

白沙鄉98年第1次鄉政聯繫會報暨災害防救會報建議案處理情形

編號	建議單位或人員	建議內容	處理情形	備註(承辦單位)
01	大倉村鄭村長	建議公所應把工程用廢棄土列入追蹤。	於承作合約加強承包商對廢棄土處理之規範。	建設課
02	大倉村鄭村長	請海巡單位考慮大倉村地理位置特殊屬內海之島嶼村落，出入應給予方便。	對村民當儘量予以便利，惟若有陌生之人員仍當依規定辦理。	建設課 海巡72大隊
03	小赤社區林理事長	小赤社區倉庫拆除後請公所協助新建，以利社區器具、物品之堆放、收藏。	原則同意由社區購置1個貨櫃使用，請將概估經費報所憑處。	建設課
04	鎮海村陳蔡村長	公所工程發包後應派員至村監工，以維工程品質，如僅以公文請村及社區協助監工，恐成效不彰。	工程施作除有設計監造單位監工外，本所有另派專人督辦工程品質，當加強辦理。	建設課
05	鎮海村陳蔡村長	建議路面改善工程施作時，應先剷除舊有路面再施工，以防路面愈來愈高，產生居家排水及衛生問題。	依所建議辦理。	建設課
06	鎮海村陳蔡村長	建議公所於本村碼頭入海路口旁興建1間候潮室，以利漁民等候休憩之用。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辦理。	建設課
07	講美社區劉理事長	澎管處允諾講美社區精神堡壘新建1案，至今仍未下文，請函轉請該處請其回覆是否新建。	函請澎管處研處。	建設課
08	赤崁村黃村長	請公所確實掌控承包商至村施作工程時間再告知村辦公處，方便村辦公處協助監工。	依建議協調承包商辦理。	建設課
09	赤崁村黃村長	請公所針對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施作之工程及其延後施作之時間，函達該村辦公處知悉。	錄案參辦。	建設課
10	後寮村鄭村長	後寮社區籃球場地板過於濕滑問題，請公所協助改善。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處理。	建設課
11	後寮村鄭村長	以本村廢砂方40萬經費發包所施作之工程僅完成部份，請公所全面完成。	現正執行中。	建設課
12	岐頭村陳村長	建議公所協助爭取於澎9-1線設置路燈，以維夜間人車通行安全。	實地勘查概估所需經費後，再向上級爭取補助經費辦理。	建設課
13	岐頭村陳村長	請公所研議水族館回饋金，比照中屯風車回饋金方式，僅分配港子、岐頭二村以求公平。	1. 錄案參辦。2. 本所業已函各村執行中。	建設課
14	岐頭村陳村長	請公所協助整修岐頭社區活動中心旁公園。	已實地勘查完成，本所將於近期內請承包商辦理整修。	建設課
15	港子村郭村長	本村去(97)年雨季時嚴重淹水，經縣府勘查並允諾改善，惟至今仍未下文，請轉請縣府工路段儘速辦理改善，以維村民生命財產安全。	函請工務段儘速辦理。	建設課

16	城前村蕭村長	本村公園東面路段佔用吳武孝私人用地，請協助處理以防日後無路可出。	吳君日後需使用該筆土地，本所當無條件歸還，並另鋪設新道路，提供村民交通便利。	建設課
17	城前村蕭村長	建議約束漁民勿短視近利以鐵板刮取海菜，造成隔年海菜銳減，並建議公布禁採期以維海洋資源。	函請農漁局研議辦理。	建設課
18	城前村蕭村長	城前社區活動中心工程缺失已逾2年多仍未改善，請協助儘速處理。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處理。	建設課 社會課
19	大倉村鄭村長	離島工程監工困難，建議撥款補助僱用當地人員監工，以維工程品質。	錄案參辦。	建設課
20	大倉村鄭村長	本村東北角「邊阿角」請增設1盞加強強度的標示燈，另西北角「邊阿角」請將標示燈強度加強。	函請農漁局錄案辦理。	建設課
21	大倉村鄭村長	請政府研議交通船免費搭乘。	縣政府於2月17日邀請本所召開研商會結論為：請本所先與各業者研商後，將結果報縣政府研議（本所已於3月5日召開完畢，並將結論送縣政府研處）。	建設課
22	小赤社區林理事長	小赤村「烏路」路面滑落、擋土牆土石掉落造成道路阻塞，請公所協助改善。	1.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處理。2. 已勘查完畢，請村列入98年度離島建設基金小型零星工程內報所辦理。	建設課
23	小赤村呂村長	小赤村47-1號宅前涵洞阻塞，建議公所協助打通後設置水溝。	1.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處理。2. 已勘查完畢，同意列入98年度離島建設基金小型零星工程內追加施作。	建設課
24	赤崁村黃村長	赤崁社區籃球場設施損壞，請協助改善。	1. 現場勘查後再研議處理。2. 已勘查完畢，請村估價後再報所憑處。	建設課
25	員貝社區王理事長	請清潔隊確實執行資源垃圾回收工作。	當請清潔人員加強處理。	清潔隊
26	員貝社區王理事長	本村舊垃圾場應回填劃平。	實地瞭解後再研處。	清潔隊
27	通梁村張村長	建議公所修復安檢所破損之鐵皮，以維村容觀瞻。	函請七二岸巡大隊改善，以維村容。	建設課
28	通梁村張村長	建議易家仙人掌冰至涼亭附近規劃為臨時攤販區。	已於98年2月11日現場勘查完成，並研提方案供商家考量改善，否則依規定辦理，以維村容及安全。	建設課
29	通梁村張村長	公所春節贈送村鄰長之慰問品請變換。	錄案參辦。	總務